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达证券作为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中创发披露的《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创发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5,267,103.78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700 万元的 1/3。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累计亏损占实收股本总额的比例较大。如果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没有好转，盈利能力无法提升，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并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挂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